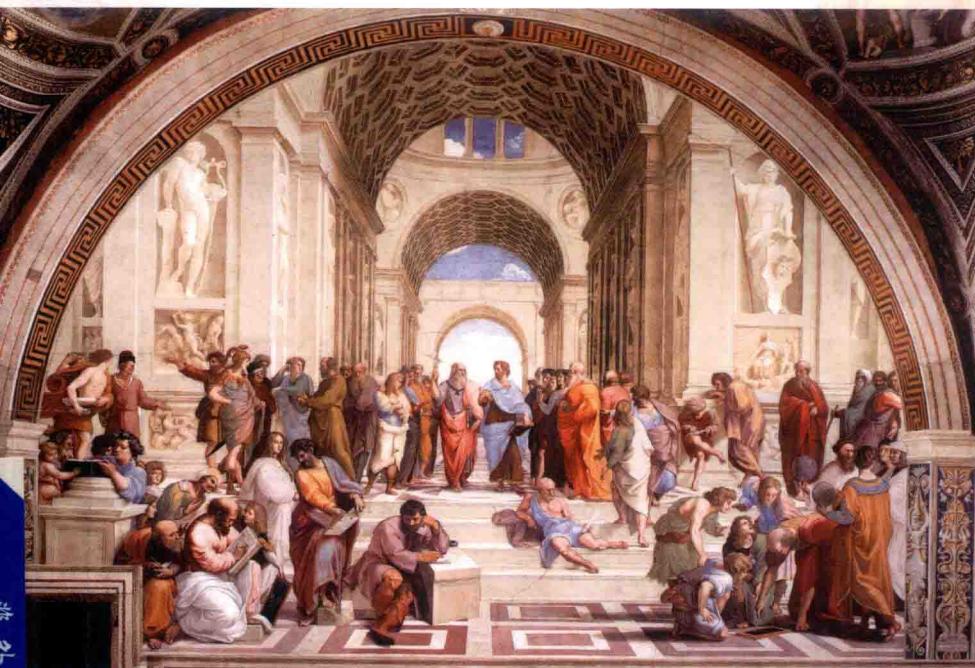


当代西方 政治思潮讲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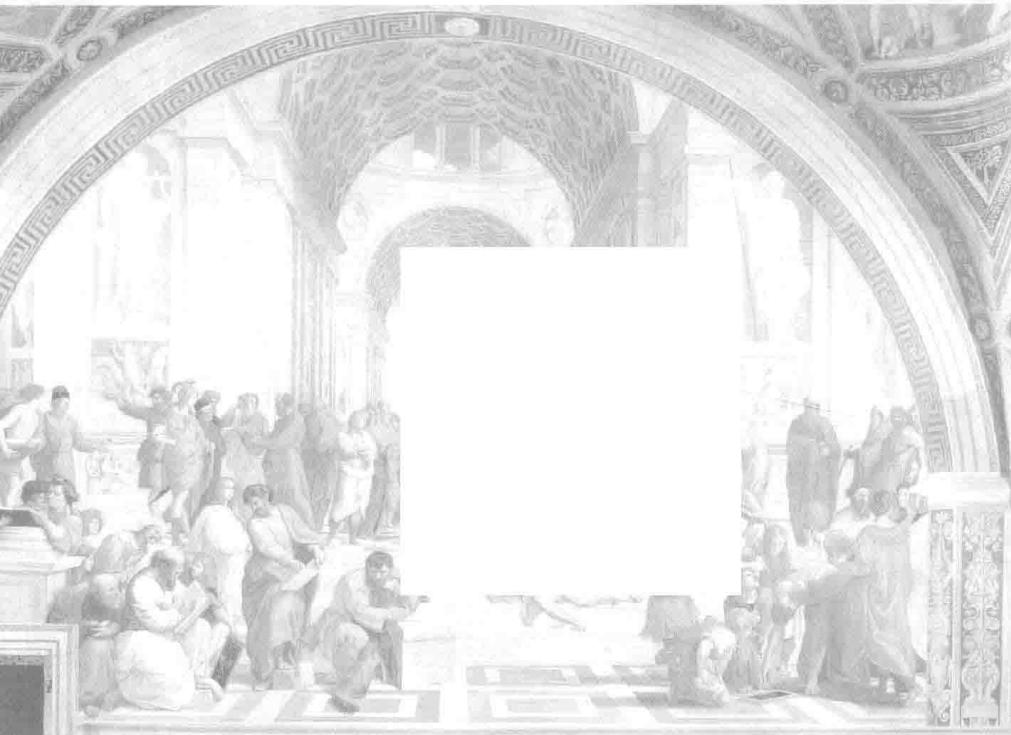
刘伟伟 / 编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当代西方 政治思潮讲义

刘伟伟 / 编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西方政治思潮讲义 / 刘伟伟编著.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18

ISBN 978 - 7 - 5520 - 2460 - 9

I. ①当… II. ①刘… III. ①政治思想史—西方国家—现代
IV. ①D0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02506 号

当代西方政治思潮讲义

编 著：刘伟伟

责任编辑：董汉玲 温 欣

封面设计：裘幼华

出版发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顺昌路 622 号 邮编 200025

电话总机 021 - 63315900 销售热线 021 - 53063735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sassp@sass.org.cn

照 排：南京前锦排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 刷：上海新文印刷厂

开 本：710×1010 毫米 1/16 开

印 张：12.75

插 页：2

字 数：182 千字

版 次：2018 年 10 月第 1 版 201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520 - 2460 - 9/D · 505 定价：59.80 元

导 论



思潮，即特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具有共同倾向和广泛影响的思想和观念。^① 它包括一系列对于各种机构和社会过程的态度。对于某种思潮的信奉者来说，这些思潮所包含的思想和观念提供了一幅关于世界是怎样和应该怎样的图景，由此，把复杂的世界化繁为简更易人们理解。^② 本书介绍、比较和评价了 20 世纪西方政治思潮的背景、源流、内涵和特征。一是传统思潮，如自由主义、保守主义等；二是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兴盛的思潮，如环保主义、女权主义等；三是学科交汇形成的思潮，如政治经济学等。

在开始西方政治思潮的讲授前，我们先来读一段故事。这段故事引自著名的案例《洞穴奇案》。^③ 作者富勒和萨伯分别是执教于哈佛大学的法理学家、合同法教授和叶尔汉姆学院的哲学教授。这个案例是在两个真实案例的基础上

^① 徐大同、吴春华：《当代西方政治思潮》（第 2 版），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1 页。

^② Lyman Tower Sargent, *Contemporary Political Ideologie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Harcourt Brace & Company, 1996, p. 3.

^③ 参见[美]萨伯：《洞穴奇案》，陈福勇等译，三联书店 2009 年版。

改写的，分别是：1842 年的美国诉霍尔姆斯案和 1884 年的女王诉杜德利与斯蒂芬案。两个案件都与救生艇有关，都是在海难之后发生了杀人案件和追诉。在霍尔姆斯案中，杀人是为了让严重超载的救生艇减轻负荷；在杜德利与斯蒂芬案中，杀人是为了给行将饿死的幸存者果腹。富勒 1949 年在《哈佛法学评论》上发表了这一假想公案，还进一步虚构了最高法院上诉法庭 5 位大法官对此案的判决书。这一著名的公案后来成了西方法学院学生的必读文本，并在此基础上演绎出了更多的公案。1998 年，法学家萨伯延续了富勒的游戏，假设 50 年后这个案子有机会翻案，另外 9 位大法官又针对这个案子各自发表了判决意见。

下面，我们来了解一下洞穴探险谋杀案的详情：

4299 年，纽卡斯国，5 位洞穴探险者遇到山崩，受困山洞。他们只带了勉强够吃的食品，洞里则没有任何动植物。救援随即展开，耗费了大量资源，10 位救援人员丧生。

第 20 天，受困人员通过无线电得知，至少 10 天才能得救。医生告诉他们，在没有食物的情况下，10 天后他们仍然活着的可能性很小。探险者威特莫尔代表 5 人提出，如果杀掉一人并吃掉他，是否能活下去？尽管不情愿，医生仍给出了肯定的答复。威特莫尔又提出是否可以通过抽签决定牺牲者。洞外所有人都沉默了。此后，洞中不再传来消息。

探险者决定掷骰子。威特莫尔退出，其余 4 人不同意，要求一人替他掷骰子。威特莫尔并未质疑这一安排的公平性。结果，威特莫尔被选中杀掉。4 位探险者在第 30 天被救出。

幸存者被控以谋杀罪。法院陪审团作出特别裁决，只证明事实，有罪与否留给法官判定。初审法院判处被告有罪并处死刑。案件等待上诉法庭裁决。

故事梗概说到这里，想必大家都很关心被告会被如何判决。每个对法律略知一二的人，或者即便不懂法的人，从常识的角度，也会各抒己见。接下来，我们看看法官们是怎么裁断的：

首席法官特鲁派尼强调要尊重法律条文。他指出，法律的规定众所周

知：“任何人故意剥夺了他人的生命都必须判处死刑。”尽管同情心会促使我们体谅这些人当时所处的悲惨境地，但法律条文不允许有任何例外。因此，被告有罪，但应获得行政赦免。

法官福斯特从探究立法精神的角度指出，一个人可以违反法律的表面规定而不违反法律本身，这是最古老的法律智慧谚语之一。任何实定法的规定，不论是包括在法令还是在司法先例中，应该根据它显而易见的目的来合理解释。案发时被告不在联邦法律管辖下，替代的是“自然法”。例如，再笨的女佣都知道当她的主人告诉她“放下手头的事情赶紧过来”时，她的主人忽视了她可能此时正在将婴儿从水桶中解救出来。纠正明显的立法错误和疏漏不会取代立法者的意志。因此，被告无罪。

法官唐丁认为此案面临法律与道德的两难：一方面，饥饿不能成为盗窃食物的正当理由，更不能成为杀人的理由；另一方面，以自然法为依据何其荒谬：何时开始超越联邦法律的管辖范围呢？“当我倾向于赞成有罪判决，我又显得多么荒谬，这些将被处死的被告是以 10 个英雄的性命为代价换来的。”他宣布退出审理。

法官基恩认为应当维持法治传统。从立法至上原则引申出来的是法官有义务忠实适用法律条文，根据法律的平实含义来解释法律，不能参考个人的意愿或个人的正义观念。本案不属于自我防卫的例外，威特莫尔显然没有威胁被告的生命。因此，被告有罪。

法官汉迪称，以常识来判断即可。这是一个涉及人类智慧在现实社会中如何实现的问题，与抽象的理论无关。被告已经经受的磨难和屈辱，比我们大多数人在千年之内可能要经受的还要多。被告有罪的证据不足，因此，被告无罪。

最后判决：由于最高法院意见不一且针锋相对，初审法院最终维持有罪判决和量刑。4300 年，对被告执行死刑。

案子并没有到此为止。一个“漏网”杀人犯的现身再次掀起波澜。4349 年，一位独居于西部荒野的老人被当地警方拘捕，并被控 50 年前犯有谋杀罪。他承认自己是 50 年前受困山洞的探险者之一，并且由于饥饿所迫，杀

死并吃掉了一个同伴。当时 4 位幸存者被捕受审，并未透露还有第 5 个幸存者逍遥法外。西部地区法院判处被告有罪。被告不服，上诉到西部地区巡回上诉法院，上诉被驳回。被告再上诉到最高法院。诸位法官需要再次表达各自的主张。

首席法官伯纳姆说，撇开己见，对于立法机关而言，法律和道德不可分离。对司法机关而言，法律和道德相互对立。立法机关禁止谋杀尤其出于道德动机：它认为谋杀是错误的，因此禁止它。但是，人民不允许法官们使用自己的道德观点。依照法律，被告有罪。法律无关同情。紧急避难抗辩不成立：滥用紧急避难将破坏法治；饥饿不能构成紧急避难；减轻饥饿并非只有杀人一种选择；制造危害者不能受惠于紧急避难；被告应对危机准备不足；选择被害人有欠公平。

法官斯普林汉姆从判案的酌情权指出，紧急避难抗辩内在的法律原则是，由于紧急避难而实施犯罪的人没有犯罪意图，所以不应该受到惩罚。如果探险者出于紧急避难而杀人，那么，他们就没有犯罪意图，或者说没有在实质意义上故意杀人，因此该判无罪。被告并非有意选择了威特莫尔，但他们有意选择了掷骰子的方法，也有意杀害了被选中的人。被告没有声称威特莫尔是自然死亡或在被杀前就意外身亡，也没有试图运用精神病理由为自己辩护。他们确实出于自我保存的动机而杀人。紧急避难抗辩成立：本案紧急避难的确信合理；本案中饥饿可作为一种紧急避难；当时情形下杀人是生存唯一的选择；身处危境不是被困者的过错；食物匮乏非疏忽大意造成；受害人的同意无关紧要；惩罚被告有悖法律的目的。因此，被告无罪。

法官塔利称，“一命换多命”是一项划算的“交易”。我们如此珍视生命，以至于我们总倾向于更多的人而不是更少的人在悲剧性事故中存活下来。选择杀人好过等待自然死亡。平等地承担死亡是公平的。本案紧急避难比行政赦免更适用。因此，被告无罪。

法官海伦从动机与选择的角度进行裁决。被困的探险者必须面临死亡：要么饿死，要么被处死。但是如果这是仅有的选择的话，那么探险者们为了避免饿死去杀掉一个人，然后碰运气用一种新的辩解去寻求免受死刑，

就是合情合理的，甚或也是必需的。当一个强奸犯把刀架在一个妇女的脖子上说“顺从还是死亡”时，他给了她一个选择。如果她顺从了，她就做了选择。这个强奸犯可以因此宣称得到了她的同意吗？——人们可以有意识地做某种行为，但同时又违背自己的意愿。被告杀人是唯一的求生选择，基于紧急避难的杀人是正当的。因此，被告无罪。

法官特朗普坚持生命的绝对价值。在法律看来，每一个生命都是极其崇高和无限珍贵的。这让每个生命具有平等的价值。没有哪一个生命可以超过其他生命，任何牺牲都必须是自愿的，否则就是侵犯了法律所确认的生命平等和神圣尊严。忍受不正义好过实施不正义。杀人行为不可宽宥，杀人永远不是“划算”的交易。因此，被告有罪。

法官戈德从契约与认可的角度说，我们依然相信遵守法律的义务并非建立在某种神秘的道德义务之上，也绝不是奠基于主权者的某种神圣权利之上，而是建立在我们遵守它的承诺上面，尽管这种承诺可能是默示的。被害人生存权利被侵害。被害人撤回同意的行为不容忽视。被告须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不能无视被害人自我防卫的权利。无罪判决可能会导致悲剧重复发生。因此，被告有罪。

法官弗兰克称，设身处地地想，假如法官发现自己在惩罚一个不比自己坏的人，他应该辞职。如果惩罚被告的法官都是在惩罚不比自己坏的人，那无疑是法律的耻辱。这就是我赞成宣告无罪的理由所在。

法官雷肯提到判决的道德启示。如果刑法的首要社会功能就是保护公民们免受犯罪所带来的伤害，那么，对心理免责事由的继续承认会加剧问题，而不会有助于问题之解决。严格惩罚犯罪是预防犯罪最有效的手段。废除免责事由有助于减少犯罪。被害人再等几天的请求被漠视。惩罚犯罪是对理性犯罪的威慑。意识形态不应左右法律。法官怎能凭常人之心履行职责呢？法官的义务就是服从法律。因此，被告有罪。

法官邦德称自己存在利益冲突。案件疑难意味着法律帮不上忙，欠缺法律规定意味着自由裁量权无可避免，自由裁量权意味着超乎法律之外的道德标准必须纳入案件审理过程中。“这个案子我得回避。45年前，我的

律师事务所的一位原告合伙人代理了一件案子，主张一种电压表的专利不能成立，这种电压表被用于制造洞穴探险者的无线电设备所使用的电池，但是官司输掉了。部分由我个人资金聘请的一位私家侦探证实，有专利争议的这种电压表，常被用来例行检测 50 年前探险者们的无线电设备里使用的电池的电量。”

故事进入尾声。与 50 年前一样，由于最高法院正反观点相当，初审法院维持有罪判决和量刑。被告于 4350 年处以死刑。

洞穴奇案被称为“史上最伟大的法律虚构案例”，最高法院法官们将复杂的案件事实及多样的法律推理娓娓道来。这些观点集中在不同的事实细节和司法判例上，并置于不同的法律原则与政治背景中。通过这种方法，把那些重要的原则冲突具体化，并阐明了主要的法哲学流派。每一种观点代表法理学内的一个主导方向，同时，如同现实中的观点一样，也显示了学说之间的相互影响和主题的各种变化。^①

或许大家会问，洞穴奇案与当代西方政治思潮有何关系？这里，我想表达的是：面对同样的事实，在相同的法律体系下，造诣精湛的大法官却得出各不相同的结论。每个大法官的意见，其实都代表了不同的法律哲学，体现了“思想的能力”。尽管裁决各异，却都是依照规则的，都以中立的立场实现司法正义，但又体现了各自不同的思想和判断。法律思想具有多样性，政治思想同样具有多样性。

当代西方政治思潮源于西方哲学史的积淀。政治哲学研究中没有永恒的答案，只有永恒的问题。在正义、权利、自由以及权威的适当范围等最根本的问题上，伟大思想家的答案也常常有着深刻的不一致。与常识不同，一切伟大的心灵显然并不一定有相似的思想。但是，这样也有好处。伟大思想家之间的不一致，使我们能够走进他们的对话：首先是倾听，思考他们的差异，然后为自己作出判断。^②

^① [美]萨伯：《洞穴奇案》，序言：“史上最伟大的法律虚构案”，第 1、4 页。

^② [美]史蒂芬·B. 斯密什：《耶鲁大学公开课：政治哲学》，贺晴川译，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5 年版，第 4 页。

政治哲学在西方曾经有过辉煌的历史。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的盛名毋庸多言，17世纪的霍布斯、洛克，18世纪的卢梭、康德，19世纪的黑格尔、马克思、约翰·密尔，都曾经撰述经典著作，共同界定了西方政治哲学的基本面貌，进而引导、影响历史的进程与方向。可是到了20世纪中叶，这个曾经如此显赫的领域，一时却风光不再，原因何在呢？

简而言之，20世纪的政治社会生活里，有两个特有趋势要对政治哲学的萧条负一些责任。第一方面，意识形态在20世纪国家化、政权化之后，在各个不同的社会或成为官方教条，或沦为垄断性的舆论主流，甚至成为热战、冷战的焦点，支配力量和僵化效果均见所未见。思想一元化的趋势一旦成形，针对政治原则和政治价值作批判与评比也就不再可能，政治哲学无处施展。另一方面，社会科学的声望与势力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快速提升，根据因果、结构与功能角度说明社会政治现象蔚成风气，取代了规范性与价值判断的路径。进而言之，从社会科学的科学主义角度来看，由于价值判断似乎总是陷身在主观、相对的泥沼中，而科学则可以得到客观、确定的结论，甚至产生明确的政策以资治理社会，那么关于制度安排、政策选择的思考与决定，当然也不容政治哲学置喙。

直到1971年罗尔斯的《正义论》出版，20世纪才有一部足以与前代思想家并列的经典著作。表面看来或许是巧合，但是20世纪70年代初期，正好也是西方社会开始检讨冷战局面、批判既有学术格局与社会文化体制的高潮。闸门一旦打开，老旧意识形态的僵持逐渐松动，各种社会议题逐渐暴露，弱势群体开始发出声音，西方社会尤其是美国，一反先前弥漫的同质化与自满姿态，进入了一个以质疑、对抗、解放为主调的多元时代。^①

西方政治思想学界一直有所谓“文本”(text)与“脉络”(context)之争。文本派认为政治思想研究最重要的是被研究者的著述典籍，主张下功夫读通个别思想家的主要作品，则作者的原旨、意图与局限自然历历在目。脉络

^① 钱永祥：《为政治寻找理性：威尔·金里卡〈当代政治哲学〉推荐序》，转引自[加]威尔·金里卡：《当代政治哲学》，刘莘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年版。

派则认为时代脉络才是理解一个思想人物及其关怀的主要依据,唯有透过当时存在的大量历史文书、私人通信、生活记录等,才能认知影响一个人物或思潮的真正因素,并从历史之中掌握其意义。此等争议之得失并非文本所能裁断。阅读原典使一个人直接面对过去的大思想家,分享其写作的焦虑与突破。阅读原典预设一个文化脉络,非西方学子由于缺乏文化背景,不得不在阅读原典之余,借助一些通论性、介绍性的书籍。^① 本书不是陷于文本与脉络之争,而是以各种“主义”的脉络为线索,顺带对于这些“主义”的代表性思想家的思想以及相关背景作一番解读。

导论之后,我们将分篇章展开对西方政治思潮的述评。第一讲:从自由主义到新自由主义;第二讲:公平正义论;第三、四讲:保守主义;第五讲:民族主义;第六讲:环保主义;第七讲:女权主义;第八讲:后行为主义;第九讲:后现代主义;第十讲:政治经济学。

^① 江宜桦:《导读:鉴古足以知今》,转引自[美]约翰·麦克米兰:《西方政治思想史》,彭淮栋译,海南出版社2003年版。

目 录



导论 / 1

第一讲 从自由主义到新自由主义 / 1

 一、古典自由主义 / 1

 二、近代自由主义 / 4

 三、新自由主义 / 7

第二讲 公平正义论 / 19

 一、哲学的正义论 / 21

 二、从哲学正义转向政治正义 / 27

第三讲 保守主义(上) / 32

 一、柏克的保守主义思想 / 34

 二、新保守主义的兴起 / 40

 三、诺齐克：无政府、国家和乌托邦 / 43

 四、哈耶克：通往奴役之路 / 49

第四讲 保守主义(下) / 55

- 一、弗里德曼：自由选择 / 55
- 二、丹尼尔·贝尔：资本主义文化矛盾 / 62
- 三、麦金泰尔：追寻美德 / 67
- 四、桑德尔：自由主义与正义的局限 / 71

第五讲 民族主义 / 78

- 一、盖尔纳：民族与民族主义 / 81
- 二、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 / 84
- 三、本尼迪克特·安德森：想象的共同体 / 84

第六讲 环保主义 / 92

- 一、环保主义与其他意识形态 / 95
- 二、安东尼·吉登斯：气候变化的政治 / 99
- 三、气候变化与国际谈判 / 102

第七讲 女权主义 / 109

- 一、自由女权主义 / 111
- 二、沃斯通克拉夫特：女权辩护 / 112
- 三、女权主义和弗洛伊德学说 / 113
- 四、女性主义和存在主义 / 116
- 五、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 / 118
- 六、女性同性恋分离主义 / 121

第八讲 后行为主义 / 122

- 一、芝加哥学派 / 123
- 二、第二次世界大战及战后的行为主义革命 / 124
- 三、“政治学有用吗？”——美国政治学当前面临的学科危机 / 124

四、戴维·伊斯顿：从行为主义到后行为主义 / 129

五、从社会中心理论到重新对国家产生兴趣 / 136

第九讲 后现代主义 / 139

一、丹尼尔·贝尔：意识形态的终结 / 142

二、后工业社会的来临 / 143

三、利奥塔：后现代知识 / 146

四、福柯：权力与知识 / 149

五、哈贝马斯：交往政治与作为意识形态的技术与科学 / 160

第十讲 政治经济学 / 165

一、经济学重新关注国家问题 / 166

二、诺斯：西方世界的兴起 / 168

三、凯恩斯主义及其批判 / 170

四、公共选择 / 172

五、奥尔森：集体行动的逻辑 / 175

六、产权与制度 / 178

七、权力与繁荣 / 184

第一讲 从自由主义到新自由主义^①



自由主义、保守主义和激进主义是当代西方政治思潮中的三大流派，它们大体上可以通过如下定义加以区分：自由主义主张对现行政治制度和道德传统进行改革（改良）；保守主义主张维持现行制度和道德传统；激进主义主张彻底推翻现行制度，建立新的秩序和伦理（革命）。在政治光谱中，激进主义者位于最左边，反动主义者（极端保守主义者）位于最右边。^②

一、古典自由主义

一种意识形态逐渐衍生出其他的意识形态。从斯密的

① 本章参考了[英]约翰·格雷：《自由主义》(Liberalism)，曹海军、刘训练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特别鸣谢南开大学政治学系杨龙教授提供的讲义：《新自由主义概述》(2010年3月9日)。杨老师也是笔者学生时代现代西方政治思潮课程的指导老师。

② 参见[美]利昂·P.巴拉达特：《意识形态：起源和影响》(Political Ideologies: Their Origins and Impact)；张慧芝等译，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10年版。

古典自由主义开始,我们能够看到它是如何向“左”推衍出激进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分支;同时,也能够看到如何向“右”推衍出保守主义的分支。^①

表 1-1 政治态度光谱

激进主义者 要求立即且根本的变革。对现状失望、不耐烦、有革命倾向。有些人主张暴力,有些人仅是容忍暴力或完全拒绝暴力。	自由主义者 企求快速及深远的变革。相信人们可以运用理性来改变他们的生活。 古典自由主义者 相信自然法。认为私有财产不可让渡。认可政府压迫人民。 当代自由主义者 认为私有财产是社会权利。主张政府应该通过社会工程来改善人民的生活。	温和主义者 大致满意现存社会。支持渐进变革。	保守主义者 对现状最为满意。积极捍卫现状。反对挑战现状。对人类运用理性来改善生活的能力感到悲观。依赖于“一试辨真伪”的制度。认为私有财产是不可让渡的权利。渴望秩序。	反动主义者 希望能够回到过去。极端的反对主义者对现状的失望程度,等同于极端的激进主义者对现状的失望程度。
左 基本主张:人权,理性主义,平等主义,怀疑警察权力被用来压迫普通百姓,利用政府保护人民对抗经济精英,国际主义。	中	右 基本主张:财产权胜于一切,非理性主义,精英主义,依靠警察权力来控制对现状的威胁,反对政府干预经济,民族主义。		

资料来源: [美]利昂·P.巴拉达特(Leon P. Baradat):《意识形态:起源和影响》(*Political Ideologies: Their Origins and Impact*),张慧芝等译,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10年版,第44页。

古希腊政治家伯里克利陈述了自由主义的平等原则与个人主义原则,

① [美]迈克尔·G.罗斯金:《政治学与生活》(第12版)(*Political Science: An Introduction*),林震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42页。

发出了自由主义的先声：“对于私人的争执，法律一视同仁地对待每个人；但我们也不会忽略优秀人才的要求……我们享有的自由也扩展了日常生活：我们不必相互猜疑，也不必因为我们的邻人选择其自己的生活方式而愠怒……但这种自由并没有让我们变得无法无天。我们被教导要尊重长官和法律，并且永远不要忘记保护那些受到伤害的人……我们可以如其所愿地自由生活。”^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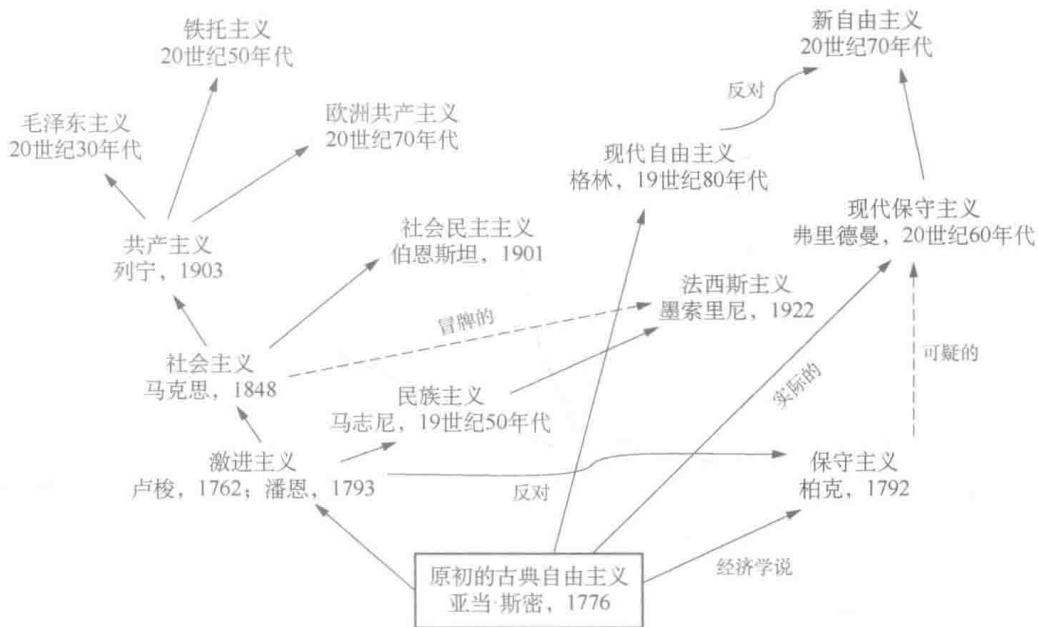


图 1-1 相互关联的政治意识形态：主要思想家和出现的时期

资料来源：[美]迈克尔·G·罗斯金(Michael G. Roskin)：《政治学与生活》(第12版)(*Political Science: An Introduction*)，林震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43页。

古典自由主义的基本理念是：每个人都有权按照自己选择的方式来生活，同时他也尊重别人同样的权利。古典自由主义者捍卫每个人的生命权、自由和财产权，即那些在政府产生之前人们就自然拥有的权利。所有人与

^① [英]约翰·格雷：《自由主义》，2005年，第5页。